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文暨管理學院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105年9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
- 二、開會地點：E604教室
- 三、主持人：王明輝院長
- 四、主席致詞：
- 五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院各系中心105-1課程之公版課綱複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通識教育中心105年5月1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（p.1-24）、資管系105年6月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（p.25-36）、應外系105年9月13日課程發展委員會（p.37-43）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院資管系修訂102-104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資管系105年6月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（p.44-55），(1)日間部102級：刪除4門選修課程「資訊安全」、「網路程式設計」、「資訊服務業管理」、「顧客關係管理」；新增2門選修課「大數據分析概論」、「TCP/IP理論與實務」。(2)日間部103級：刪除1門選修課「組織理論與管理」。(3)進修部102級：刪除3門選修課「電腦遊戲設計」、「資料庫應用系統」、「顧客關係管理」。(4)進修部103級：刪除2門選修課「網路行銷」、「資訊與網路資源應用」。(5)進修部104級：刪除2門選修課「進階程式設計」、「組織理論與管理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院應外系102級~105級課程規劃表增訂「校外實習(一)」、「校外實習」含計畫書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應外系105年9月13日課程發展委員會（p.56-88）通過，(1).依據本校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辦法，同意於102級~105級課程規劃表中增訂「校外實習(一)」及「校外實習」各9學分。(2).學生申請校外學期實習，須滿4又1/2個月（含）以上。(3).學生於大三上學期申請校外實習者，須修習「校外實習(一)」9學分，方可免修「跨文化溝通(一)、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」、「領隊英語與實務」或「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」二擇一、「產學合作研修」。(4).102級學生於大四下學期申請校外實習者，須修習「校外實習」9學分，方可免修「解說員英語與實務」或「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」二擇一、「產學合作研修」；103級以後學生，則方可免修「空服員英語」或「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」二擇一、「產學合作研修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- 六、臨時動議：
- 七、散會